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提出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发展计划，贯彻执行国家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政策；统筹协调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区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及调控建议。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自治区级发展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自治区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

（二）提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统筹提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综合协调宏观经济政策，牵头研究宏观经济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少数由政府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收费项目、标准；参与拟订财政政策、金融政策和土地政策。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

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五）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牵头推进实施“一带一路”建设。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

（六）负责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申报和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安排自治区财政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审核重大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七）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和实施沿边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实施易地扶贫搬迁等。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八）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综合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九）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

自治区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有关方面提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布局建议。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十）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承担经济、生态、资源等重点领域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相关工作。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落实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政策并提出相关建议。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国家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十一）负责自治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自治区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牵头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十二）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自治区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自治区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自治区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三）研究制定自治区能源发展重大战略和政策建议；组织起草自治区能源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和规章草案；拟订实施自治区能源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能源体制

改革；按权限审核自治区能源行业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负责自治区重大能源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协调；指导电力计划调度和市场交易；开展自治区能源国际国内合作；承担自治区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统筹做好煤矿、电力安全监督管理。

（十四）贯彻落实对口支援新疆工作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各项政策措施，做好对口援疆工作综合协调、服务保障，组织开展对口援疆规划衔接平衡。

（十五）承担自治区对口援疆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自治区西部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及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等相关具体工作。

（十六）管理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十七）完成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的预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预算及下属 11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下设 4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政策研究室、发展战略和规划处、国民经济综合处、经济运行调节局、体制改革综合处、固定资产投资处、社会投融资服务处、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处、地区经济处、西部开发处、援疆工作处、“一带一路”创新试验处、“一带一路”对

外开放处、“一带一路”国际合作处、农村经济处、交通设施发展处、产业发展处、创新和高技术发展处、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处、社会发展处、就业收入分配和消费处、经济贸易处、财政金融和信用建设处、项目建设管理处、农产品和水资源价格处、能源价格处、服务价格处、收费管理处、价格成本监审局、法规处、评估督导处、能源发展协调处、能源政策和体制改革处、煤炭处、电力处、石油天然气处（自治区石油天然气储备办公室）、能源科技装备处、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处、能源监督管理处、能源合作处、人事处、财务审计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11 家，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干部培训中心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济研究院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信息中心
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
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中心
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价格监测中心
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能源安全监测中心
1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煤田灭火局

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编制数 1025 ，实有人数 1661 人，其中：在职 841 人，减少 5 人；退休 810 人，增加 4 人；离休 10 人，减少 2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150,415.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43.55
一般公共预算	150,415.5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9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131.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7.6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8.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680.1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6.8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134,50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55,446.89	支 出 总 计	155,446.89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 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43.55	8,643.55					2,900.00	1,000.0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1,613.55	8,643.55					2,900.00	70.00
201	04	01	行政运行	4,163.63	4,163.63						
201	04	03	机关服务	508.33	508.33						
201	04	08	物价管理	22.00	22.00						
201	04	50	事业运行	5,145.59	3,075.59					2,000.00	70.0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774.00	874.00					900.00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930.00							930.00
201	05	04	信息事务	930.00							9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7.62	2,527.6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7.62	2,527.6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2.72	572.7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52.40	652.4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2.50	1,30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8.70	1,218.7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8.70	1,218.7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50	274.5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96.62	396.6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5.62	545.62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6	1.9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680.15	2,548.80						1,131.35
215	01		资源勘探开发	3,680.15	2,548.80						1,131.35
215	01	04	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	3,360.79	2,229.45						1,131.35
215	01	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319.35	319.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6.87	976.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76.87	976.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76.87	976.87						
230			转移性支出	134,500.00	134,500.00						
230	03		专项转移支付	134,500.00	134,500.00						
230	03	99	其他支出	134,500.00	134,500.00						
			合 计	155,446.89	150,415.54					2,900.00	2,131.3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2,543.55	7,684.55	4,859.00
201	04		11,613.55	7,684.55	3,929.00
201	04	01	4,163.63	4,163.63	
201	04	03	508.33	445.33	63.00
201	04	08	22.00		22.00
201	04	50	5,145.59	3,075.59	2,070.00
201	04	99	1,774.00		1,774.00
201	05		930.00		930.00
201	05	04	930.00		930.00
208			2,527.62	2,527.62	
208	05		2,527.62	2,527.62	
208	05	01	572.72	572.72	
208	05	02	652.40	652.40	
208	05	05	1,302.50	1,302.50	
210			1,218.70	1,218.70	
210	11		1,218.70	1,218.70	
210	11	01	274.50	274.50	
210	11	02	396.62	396.62	
210	11	03	545.62	545.62	
210	11	99	1.96	1.96	
215			3,680.15	2,520.80	1,159.35
215	01		3,680.15	2,520.80	1,159.35
215	01	04	3,360.79	2,229.45	1,131.35
215	01	99	319.35	291.35	2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6.87	976.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76.87	976.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76.87	976.87	
230			转移性支出	134,500.00		134,500.00
230	03		专项转移支付	134,500.00		134,500.00
230	03	99	其他支出	134,500.00		134,500.00
			合 计	155,446.89	14,928.54	140,518.35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政拨款（补助）	150,415.5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43.55	8,643.55		
一般公共预算	150,415.5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7.62	2,527.6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8.70	1,218.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48.80	2,548.8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6.87	976.8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134,500.00	134,50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50,415.54	支 出 总 计	150,415.54	150,415.54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8,643.55	7,684.55	959.00
201	04		8,643.55	7,684.55	959.00
201	04	01	4,163.63	4,163.63	
201	04	03	508.33	445.33	63.00
201	04	08	22.00		22.00
201	04	50	3,075.59	3,075.59	
201	04	99	874.00		874.00
208			2,527.62	2,527.62	
208	05		2,527.62	2,527.62	
208	05	01	572.72	572.72	
208	05	02	652.40	652.40	
208	05	05	1,302.50	1,302.50	
210			1,218.70	1,218.70	
210	11		1,218.70	1,218.70	
210	11	01	274.50	274.50	
210	11	02	396.62	396.62	
210	11	03	545.62	545.62	
210	11	99	1.96	1.96	
215			2,548.80	2,520.80	28.00
215	01		2,548.80	2,520.80	28.00
215	01	04	2,229.45	2,229.45	

215	01	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319.35	291.35	2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6.87	976.87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76.87	976.8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76.87	976.87	
230			转移性支出	134,500.00		134,500.00
230	03		专项转移支付	134,500.00		134,500.00
230	03	99	其他支出	134,500.00		134,500.00
			合 计	150,415.54	14,928.54	135,487.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51.69	12,051.69	
301	01	基本工资	3,965.52	3,965.52	
301	02	津贴补贴	2,004.27	2,004.27	
301	03	奖金	330.46	330.46	
301	07	绩效工资	1,840.36	1,840.3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2.50	1,302.5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2.91	702.9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6.71	546.7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7.77	147.7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976.87	976.8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4.30	234.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6.71		1,576.71
302	01	办公费	175.89		175.89
302	02	印刷费	26.00		26.00
302	05	水费	47.00		47.00
302	06	电费	72.28		72.28
302	07	邮电费	60.26		60.26
302	08	取暖费	277.49		277.49
302	09	物业管理费	41.00		41.00
302	11	差旅费	259.07		259.07
302	15	会议费	4.00		4.00
302	16	培训费	4.00		4.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4.00		14.00
302	28	工会经费	154.85		154.85
302	29	福利费	133.70		133.7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7.05		147.05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9.54		9.5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56		150.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0.14	1,300.14	
303	01	离休费	134.83	134.83	
303	07	医疗费补助	1,035.84	1,035.84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9.48	129.48	
		合 计	14,928.54	13,351.84	1,576.71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135,359.00	5.00	5,351.60	2.40		13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9.00	5.00	851.60	2.4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59.00	5.00	851.60	2.4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发展和改革专项经费	690.00	5.00	682.60	2.4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能源工作专项经费	119.00		119.0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新疆扶贫开发公司易地扶贫搬迁工作2022年日常运转经费	50.00		50.00								
230			转移性支出		134,500.00		4,500.00			130,000.00					

230	03		专项转移支付		134,500.00		4,500.00			130,000.00					
230	03	99	其他支出	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4,500.00		4,500.00								
230	03	99	其他支出	2022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前期费)	130,000.00					130,00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63.00		6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0		63.0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3.00		63.00								
201	04	03	机关服务	房租成本性支出及后勤保障专项经费	63.00		6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		7.00		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7.0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7.00		7.00								

201	04	08	物价管理	价格认定专项业务经费	7.00		7.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15.00		1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00		15.00								
201	04	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代建业务工作专项经费	15.00		1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价格监测中心		15.00		1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00		15.00								
201	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5.00		15.00								
201	04	08	物价管理	价格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15.00		1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能源安全监测中心		28.00	10.00	18.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8.00	10.00	18.00								
215	01		资源勘探开发		28.00	10.00	18.00								

215	01	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自治区煤炭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监督	28.00	10.00	18.00								
				合计	135487	15	5649.6	2.4		1300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61.05		147.05		147.05	14.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 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55,446.8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转移性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收入预算 155,446.8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50,415.54 万元，占 96.76%，比上年预算减少 821.64 万元，下降 0.54%，主要原因是信息中心、煤田灭火局项目资金压减。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900.00 万元，占 1.87%，比上年预算增加 2,150.00 万元，增长 286.67%，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干部培训中心、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济研究院、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经营收入增加。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131.35 万元，占 1.37%，比上年预算增加 1,766.97 万元，增长 484.93%，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干部培训中心、自治区信息中心、自治区煤田灭火工程局增加了其他资金收入。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155,446.8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928.54 万元，占 9.60%，比上年预算增加 773.16 万元，增长 5.46%，主要原因是人员晋升增资调级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40,518.35 万元，占 90.40%，比上年预算增加 2,322.17 万元，增长 1.6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干部培训中心、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经济研究院、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经营支出均列入非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0,415.5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415.5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43.5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开支的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7.6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和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218.7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48.8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开支的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976.8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转移性支出 134,500.00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前期费）和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资金调整为转移性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50,415.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928.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73.16 万元，增长 5.46 %。主要原因是：

人员晋升增资调级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135,487.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594.80万元,下降1.16%。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项目资金中非刚性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643.55万元,占5.75%。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27.62万元,占1.68%。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218.70万元,占0.81%。
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2,548.80万元,占1.69%。
5. 住房保障支出(类)976.87万元,占0.65%。
6. 转移性支出(类)134,500.00万元,占89.42%。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2年预算数为4,163.6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6.24万元,增长9.93%。主要原因是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人员晋升增资调级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2年预算数为508.3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9.18万元,下降29.15%。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项目资金压减。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2022年预算数为22.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自治区价格监测中心的财政拨款的项目资金与上年保持一致。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075.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3.15 万元，增长 13.39%。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工资调整。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87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9,781.00 万元，下降 99.33%。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工资调整。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信息事务（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0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自治区信息中心项目资金压减。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72.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0.55 万元，下降 3.46%。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离退休人员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52.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26 万元，下降 4.57%。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302.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77 万元，增长 7.05%。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人员增资调级基数调整。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74.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39 万元，增长 12.91%。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人员增资调级基数调整。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96.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4.51 万元，下降 3.53%。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减少导致的经费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45.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75 万元，增长 7.22%。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人员增资调级基数调整。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0 万元，增长 68.97%。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人员增资调级基数调整。

14、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2022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50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资金调整为转移性支出。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煤炭勘探开采和洗选（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229.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22.57 万元，下降 33.49%。主要原因是自治区煤田灭火工程局在职人员减少导致的基本支出预算基数下降，项目支出中以往由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年初预算削减为 0，全部由单位其他资金收入安排。

1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19.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9.00 万元，增长 44.93%。主要原因是自治区能源安全监测中心在职人员的增加，相应工资福利支出及其他人员经费增大。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976.8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33 万元，增长 7.05%。主要原因是本级及其他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增资调级基数调整。

18、转移性支出（类）专项转移支付（款）其他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34,50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4,50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前期费）和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资金调整为转移性支出。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

预算基本支出 14,928.54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3,351.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576.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发展和改革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自治区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制度的实施意见》（新党办发〔2017〕35 号）；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中国品牌日”的批复；用于开展基本建设投资、重大项目前期费、自治区全社会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及委属各单位项目经费绩效评价监控等工作开展；为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关于做好政务公开和对外宣传工作的有关要求，依据《自治区发

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政务微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发改政研〔2021〕36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十四五”时期深化价格机制改革行动方案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689号)中明确指出加强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为制定价格政策提供支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全面加强新形势下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53号)要求进一步提高我区农本调查工作质量和水平,更好地促进农业提质增效,服务农业农村现代发展;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03〕237号)要求,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是中央和地方财政在预算上安排的专项补助资金,用于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政府制定价格成本监审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8号)中明确指出成本监审工作所需经费,纳入本部门年度同级财政预算;2015年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印发《关于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36号),在全国范围内取消办理《收费许可证》和审验制度,要求各省(区、市)发展改革委建立收费公示制度、收费信息统计报告制度;《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推进实施“一带一路”建设领导小组工作规则)(自治区推进实施“一带一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细则)的通知》(新党厅字〔2019〕37号);根据陈全国书记、王君正副书记在《关于深入推进跨部门跨地区安全合作事》(外发

18468 号)上的重要批示要求,以及自治区党委政法委《关于印发(关于在双跨机制下成立“两个中心”的意见建议)的通知》;《中共中央关于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的指导意见》中要求,加强经济监测预测预警能力建设,完善高频度多维度的重点领域监测体系;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创新和完善宏观调控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69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 工资福利支出 5 万元,主要包括: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2.60 万元,主要包括: 印刷费 7.45 万元、差旅费 113 万元、业务委托费 341 万元、培训费 6.4 万元、维修(护)费 28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86.75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 万元,主要包括: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690.00 万元

(二) 项目名称: 能源工作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 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关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新党厅字〔2019〕56 号); 《安全生产法》; 《油气管道保护法》;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

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发〔2016〕32号）；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令第1号）；《应急管理部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的通知》（应急〔2019〕52号）；《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关于印发〈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办法（试行）〉和〈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要求及评分办法（试行）〉的通知》（煤安监行管〔2020〕16号）；《关于印发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安全生产专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商品和服务支出 119 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 36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5 万元、劳务费 6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119.00 万元

（三）项目名称：新疆扶贫开发公司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2022 年日常运转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建立自治区易地扶贫搬迁投融资平台的批复》（新政函〔2016〕65 号）文件精神，新疆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效责任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保障投融资平台所承担的业务同其他业务物理隔离，独立封闭运

行，确保易地扶贫搬迁资金专户管理，高效安全。按照政府要求，公司经营范围只涉及易地扶贫搬迁相关业务，属于非经营性、非营利性企业，没有收入来源，全靠财政拨款维持公司正常运转。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与新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向新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服务协议》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50.00 万元

（四）项目名称：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提高我区能源利用效率和节能管理水平，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为全面完成 2022 年和“十四五”能耗双控目标奠定基础，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完成 2022 年节能建设和节能能力建设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4,5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0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4500.00 万元

（五）项目名称：2022 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前期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作为自治区人民政府组成部分，机构职责之一是安排自治区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重大项目前期费以及支持重大基础设施开展前期工作，为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经济工作会议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加大基础设施等领域补短板力度的精神，按照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关于加大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有效投资的工作要求，结合当前自治区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需要，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提升基础设施供给质量，推进规划研究和项目前期工作，增强自治区投资调控能力，更好发挥有效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保持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安排自治区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重大项目前期费以及为支持重大基础设施开展前期工作，安排自治区编制规划及相关课题研究费。该项目资金为自治区每年下达定额指标，由发改委负责分配至各单位及地州进行具体项目的建设。

预算安排规模：130,0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30,0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130,000.00 万元

（六）项目名称：房租成本性支出及后勤保障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改进和加强办公用房管理意见及其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01〕58 号、《中央国家机关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国管房地〔2004〕153 号、《中央国家机关办公用房维修管理办法》、《国务院物业管理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6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商品服务支出 63 万元，主要包括：物业管理费 22 万元、维修（护）费 25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63.00 万元

（七）项目名称：价格认定专项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司法部联合印发的《关于深入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的意见》，要求各地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中共中央纪委、国家发展改

革委、监察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涉案财物价格认定暂行办法）的通知》（中纪发〔2010〕35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涉税财物价格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发改价格〔2010〕70号）。

预算安排规模：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商品服务支出 7 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 7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7.00 万元

（八）项目名称：代建业务工作专项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制管理暂行办法》（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 160 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新政办发〔2012〕83 号），明确我局受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承担国家补助以及自治区本级政府投资代建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商品服务支出 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 万元、差旅费 3 万元、咨询费 8 万元、其他交通费 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15.00 万元

（九）项目名称：价格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价格监测办法》（新发改价监〔2008〕28 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价格异常波动预警和应急监测工作实施办法》（新发改价监〔2005〕186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价格监测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商品服务支出 15 万元，主要包括：差旅费 2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4 万元、劳务费 12.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15.00 万元

（十）项目名称：自治区煤炭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监督

设立的政策依据：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煤矿井巷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第 6 条第 6 款（煤矿巷工程不经单位工程质量认证，不得进行工程竣工结（决）算投入使用）。组织开展煤矿建设项目专项检查、试生产、竣工验收等工作。并为认证

合格的煤矿建设项目出具工程质量监督报告。二、根据自治区党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能源安全监测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新党编委[2020]12号）文件精神：开展全区能源重点项目建设信息统计分析、监测以及工程质量管理等工作。

预算安排规模：2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能源安全监测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工资福利支出 1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01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862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 万元、差旅费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01 月-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28.00 万元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161.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47.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2.00 万元，下降 1.2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预算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

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预算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在确保公务用车正常运转的情况下，公务用车运行经费保持了与上年一致的水平；公务接待费减少 2 万元，下降 12.50%，主要原因是秉持厉行节约的原则在 2022 年压减了接待经费开支。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 11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76.7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5.34 万元，下降 3.9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合理压减了公用办公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1,480.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0.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20.28 万元。

2022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426.06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5.4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35075.75 平方米，价值 14099.71 万元。

2. 车辆 146 辆，价值 4320.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70 辆，价值 1991.24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76 辆，价值 2329.23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69.7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9209.51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54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5 台。

2022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10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5,487.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项目名称	2022 年自治区预算内投资（前期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围绕国家“十四五”支持新疆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项目实施方案、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确定的重点领域、重点任务，按照前期费大于等于 20%、投资项目小于等于 80%下达比例给予支持。积极开展规划编制和课题研究，完成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为推进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政策建议、决策参考，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通过相关项目建成和投入使用，保障和改善民生，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改善当地生态环境，提升公共服务能力，补齐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短板和弱项，积极推进我区实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前期费项目覆盖地州数			≥10 个	
		投资项目覆盖地州数			≥10 个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资金拨付率			≥65%	
		投资完成率			≥70%	
		按照已下达的建设内容建设			≥90%	
	成本指标	前期费下达比例			≥20%	
		投资项目下达比例			≤8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补齐当地短板和弱项，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经济健康发展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基层民生改善、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			长期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投资建设项 目代建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代建项目管理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继续加强新疆工程学院双创中心、新疆工程学院化工实验实训楼、新疆工程学院新工科实训基地及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两基地一中心”四个项目的代建管理工作，做好现场服务，组织与协调相关各参建单位的工作，积极努力保证四个建设项目按时间节点顺利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向使用单位交付满意的建设工程，为十四五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代建在建项目			≥2 个	
		代建收尾项目			≥2 个	
	质量指标	代建在建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代建项目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代建在建项目现场工作经费			=14 万元	
		代建收尾项目档案资料费用			=1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代建项目管理水平			有效提高	
		有效促进固定资产投资效益			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严格按照环评标准执行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代建业务工作的能力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使用单位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项目名称	发展和改革专项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0.00	其中：财政拨款	69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履行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职能，实施一带一路政策研究专项、农产品成本调查与成本监审、组织 2022 年度中国品牌日活动，以加强政策引导，提高价格管理水平，促进经贸发展；聘请第三方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以做好年度绩效管理工作，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保障访惠聚工作专项差旅费，建立经济治理基础数据库、运营维护“新疆收费管理信息网”等保障发展改革委其他专项工作正常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成本调查覆盖产品种类		=36 类		
		组织 2022 年中国品牌日活动次数		=1 次		
		支持一带一路政策研究专项		=1 个		
		聘请第三方实施预算绩效管理		=1 个		
		成本价格监审项目		=4 个		
		政府购买服务数量		=1 项		
		参加活动人数		≥35 人		
		援疆干部补助人员人数		=4 人		
		援疆干部补助次数		=12 次		
		完成调研报告或课题研究数量，发表专刊、专著等数量		≥2 个		
		提出建议、意见数量		≥6 个		
		举办活动天数		=3 天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	房租成本性支出及后勤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3.00	其中：财政拨款		63.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认真落实民生工程有关要求，针对我委办公楼、公房等基础设施陈旧，频繁出现跑冒滴漏现象，对委内职工反映集中的问题统筹安排，优先将必需更新及维修维护的水、电、暖气管道、阀门、公共照明等项目进行零星更换和维修；实施维护委内办公区花草绿化、办公区及职工餐厅垃圾清运、办公区下水疏通清理等物业服务；有效解决办公及公共住宅的环境，不断提升全委干部职工办公及生活环境的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星维修等物业服务工作				=5 项	
		办公及宿舍物业管理面积				>=10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等服务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后勤保障时间				=12 月	
		物业服务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零星维修等服务支出				=25 万元	
		物业管理费补助费用				=22 万元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6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发改委后勤工作				有效保障	
		改善办公及公共住宅的环境				有效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价格监测中心		项目名称	价格监测中心专项业务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一、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的各项价格监测报告制度的要求对全疆 14 个地州实施价格监测，全面、准确、及时上报所有报表，及时为各级政府进行宏观价格管理服务；完成价格监测综合调研报告，为政府宏观经济调控，参与价格管理、决策；二、根据承担国家、自治区价格监测工作任务量、采集发布信息量，对监测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价格监测综合调研报告数量		≥2 个		
		价格监测培训人次		=100 人		
		培训次数		=2 次		
		培训天数（天）		=3 天		
		价格监测调研人数		=10 人		
	质量指标	价格监测定点单位资质合格率		=100%		
		价格监测数据上报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价格监测培训及时性		=100%		
		监测数据上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全疆实地调查调研成本		=6000 元/人		
		价格监测培训标准		=200 元/人/天		
		办公经费		=3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发展提供价格依据		有效提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价格监测信息被采纳次数		≥2 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监测数据使用单位满意度		≥92%		
		价格监测补助资金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		项目名称	价格认定专项业务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	其中：财政拨款	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办理涉税、涉纪检、涉刑事价格认定及价格认定复核案件完成价格认定专项业务工作，维护公共利益，促进自治区经济发展及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办理涉税、涉纪检、涉刑事价格认定及价格认定复核案件总数			≥55 件	
	质量指标	查办案件投诉申诉案件数			=0 件	
		办案流程、方式方法合规			=100%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案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自治区经济发展及社会稳定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开展价格认定工作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业务合作单位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项目名称	能源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9.00	其中：财政拨款	11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能源工作专项经费主要用于能源各处室履行部门职责、正常开展业务工作产生的支出。2022 年，为扎实做好我区能源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切实保障我区能源行业安全高质量发展，聘请组织专家在全疆范围内开展煤矿安全生产、油气管道保护、重点输变电项目的专项检查及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命名、考核及动态检查，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加强煤矿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的日常督查检查，有效防范和遏制能源领域重特重大事故发生。同时，能源 9 个处室工作需人员多次赴国家汇报工作，协调推动项目审批，赴各地（州、市）督导调研能源项目开发建设情况，积极推进项目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煤矿标准化管理考核验收矿次			≥12 次	
		煤矿、电力、油气管道保护日常检查次数			≥12 次	
		煤矿安全评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证及日常检查次数			≥4 次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3 份	
	质量指标	煤矿安全评价、检验检测机构抽检覆盖率			≥30%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0%	
	成本指标	监督检查成本			=104 万元	
		制作煤炭安全培训证书			=1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自治区能源行业高质量发展			明显促进	
		检查结果公开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全区能源行业安全发展			长期	
		问题整改落实率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4 次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项目名称	新疆扶贫开发公司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2022 年日常运转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易地扶贫搬迁工作部署，确保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工作的顺利实施，认真做好低吸贷款本金及财政贴息资金申请工作，确保按期足额偿还银行本金和利息。建立资金台账，做到账目清晰，确保“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银行年度本金还款次数			=1 次	
		银行年度利息还款次数			<=4 次	
		政府购买服务数			=1 项	
	质量指标	本息还款逾期次数			=0 次	
		完成贷款结息利息工作县市数			=30 个	
	时效指标	低息贷款财政贴息资金申报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易地扶贫搬迁工作部署，确保项目后续本息偿还工作			顺利进行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项目名称	自治区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4,5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审计，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监察，开展节能宣传周活动，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报告审核；支持新疆能耗在线监测系统维保、网络通讯等支出，节能标准化建设；开展2022年度项目节能审查及节能业务培训，其他节能减排年度要求开展的重点工作等；推进能源统计监测与开发服务等信息化建设，加强能源统计基础建设；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输领域的碳核算及降碳措施的推广，推动交通总能低碳发展，推动交通客运、货运低碳清洁发展；推进新疆建筑节能重点实验室能力建设、光伏建筑一体化示范工程等；支持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系统建设，公共机构绿色低碳改造，开展公共机构能源审计，碳排放核算等公共机构节能项目；支持节能效果明显的重点用能单位实施节能改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节能减排项目数量			≥15 个	
		项目覆盖部门及地州			≥10 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按计划开工率（%）			≥9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能源资源消耗水平			有效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			有效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能源安全监测中心		项目名称	自治区煤炭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监督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其中：财政拨款	28.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对全区煤炭建设项目进行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对 23 处煤矿建设项目进行工程质量监督检查，规范参建单位质量行为,监督工程实体质量符合规矩标准，并对区内 8 家矿区站进行业务指导和考核管理，以提高各矿区站工作规范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23 个		
		业务指导及考核管理矿区站站数		≥8 个		
		煤炭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次数		≥23 个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90%		
		检查报告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年度检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95%		
	成本指标	业务指导及考核管理成本		=8 万		
		开展煤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及完成检查报告		=20 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自治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有效促进		
		检查结果公开率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问题整改率（%）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年/次)		<1 次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待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四、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六、“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02 月 13 日